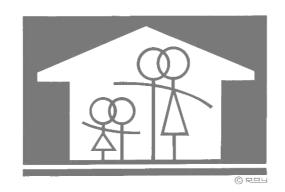
主题:十诫一第四诫:应孝敬你的父亲和你的母亲



对象:成人

主旨: 探讨遵守第四诫应尽的义务与责任

时间: 75分钟编写: 彭育申修女

准备:笔记本电脑、PPT、投影仪、屏幕、

色纸、海报纸、笔、讨论题

敞开心门 (8分钟)

我最爱的人?

如果请你说出生命中你<u>最爱的人</u>,你 立即想到的是谁?有这么一个人吗?生 命中有你<u>第二个爱的人</u>吗?他是谁?(教 理讲授人请一、两位自愿的学员作分享)

聆听圣神 (30分钟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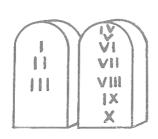
天主的答案

假设我们可以问天主:"<u>主啊</u>,<u>你愿意我们</u>最爱的是谁?"天主会如何回答?(聆听学员的回答)天主会说:"你们首



先要爱的是我!"若再请教天主,祂<u>第二</u>个希望我们爱的是谁,天主会怎么说?

(邀请一、两位学员分享;如果学员说: 圣母玛利亚或圣人,教理讲授人可与学员 假设爱圣母及圣人已包括在爱天主内)相 信天主会说:"在我以后,我愿意你们孝



敬父母!"我们怎么知道?因为十诫的第二块约版的开始是这么的说:第四诫……应孝敬你的父亲和你的母亲。天主的

这个要求向我们<u>指出了爱德的次序。天主愿意我们在祂以后</u>,孝敬我们的父母(2197)。

第四诫

第四诫直接的指出子女对父母的关系;因为在所有的人际关系中,这个关系是最基本的。不过第四诫也涉及家庭团体成员间的亲属关系。第四诫又要求我们对先人和祖宗表示孝敬,亲情和知恩。最后,第四诫更引申至学生对老师,雇员对雇

主,属下对上司, 国民对国家以及 对管理国家者或 执政者的义务 (2199)。



在探讨<u>第四诫</u>时除了<u>强调子女对父</u>母应尽的孝爱义务,我们也须指出父母,监护人,老师,上司,官员,执政者,以及所有对他人或一个团体<u>行使权力的人</u>应负的责任(2199)。



诫命 成 04-01 中华耶稣©2012

子女的义务及父母的责任



教理讲授人请学员聚成 4 - 6 人小组,邀请单数小组讨论子女的义务,又邀请双数小组讨论父母的责任。请各组将讨论结果制成海报,10分钟后,派代表展示海报并报告讨论结果。教理讲授人就大家的报告作归纳,补充与总结。

子女对父母应尽的孝爱义务包括:

- 1) <u>尊敬父母</u>: 尊敬父母是儿女对父母的 生育及教养之恩该表达的感激 (2215)。
- 2) 服从父母:家居的子女应该服从父母为了子女或家庭的好处所下的命令。子女也应听从教育他们的导师,及那些父母所委托的人所作的合理的要求;但是子女如果按良心确信长上所作的要求是不道德的,就不须听从。子女对父母的服从止于子女的成年独立,但对父母的尊敬却是永久的责任;因为子女对父母的尊敬却是永久的责任;因为子女对父母的尊敬源自对天主的敬畏(2217)。



- 3) 迎合父母的希望(2217)
- 4) 征求父母的意见(2217)

- 5) 接受父母合理的训诫(2217)
- 6) 照顾年迈病苦的父母: 成年的子女应 提供年老,患病及孤苦穷困的父母物 质及精神上的援助(德3:14-15,18) (2218)。

<u>父母在生育及教养子女上应负的责</u> 任 包括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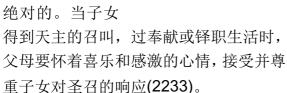
- 1) <u>尊重子女的人格尊严</u>:父母应该视他 们的子女为天主的子女,并尊重子女 的人格尊严(2222)。
- 2) <u>教育子女</u>:包括子女的道德教育和属灵陶成(2221)。父母要为子女创立一个家并以温柔、宽恕、尊敬、忠实和无私的服务为家规,教导子女学习自我的克制,健全的判断,且能为自己的言行负责,又能在德行上求长进。父母要给子女树立良好的榜样。父母在子女面前若能承认自己的过错,就能更有效的引导及纠正子女(2223),而且父母须为子女选择一所符合自己信念的学校(2224)。
- 3) 培育子女的信德: 父母藉婚姻圣事的 圣宠,接受给子女传授福音的责任和 特权。父母从子女的幼年开始,就应 该给子女传授信仰。父母是子女信仰 的启蒙导师。父母应该使子女自童年 就参加教会的生活: 感恩圣事,道理

诫命 成 04-02 中华耶稣©2012 班,堂区活动……家中的生活必须是福音生活的见证。每一位成员都须学习相互包容,谅解与宽恕。父母须教导子女祈祷(2225,2226)。

- 4) <u>关照子女</u>: 父母须提供给子女他们在物质和精神上的需要,并教导子女如何正确的运用自己的理性和自由(2228)。
- 5) <u>尊重成年子女</u>:成年子女拥有为自己选择职业和生活方式的权利及义务。子女应在父母的信任中,肩负起这新的责任。父母应避免在职业及配偶选择上,强迫自己的子女。不过子女应

乐意征求并尊重父母的 意见(2230)。

家庭中,父 母与子女的关系 虽重要,但不是 绝对的。当子女



当权者的责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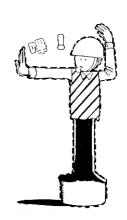
第四诫也要求我们尊敬所有为了我们的好处,自天主领受权威,并在社会中执行权力的人;不过,这些领导人或当权者必须以"为人服务"作为他们执行权力的目标(2234,2235)。

执行权力的人应小心提防他们所订的规则和措施,不应基于个人的利益,或导致违反团体的利益,而是要<u>促进团体</u>,社会或国家的融洽与安宁。政治当权者应

<u>执行正义</u>,并<u>尊重每一个人的基本权利</u>, 尤其是家庭和受剥削者的权利(2237)。

公民的义务

服从权威的人,应视他们的上司如同天主的代表。公民的忠诚合作包括<u>合理指责的权利</u>,与责任(2238)。



公民的义务还包括<u>与政府的合作</u> (2234),对权威的服从,以及对公益的共同负责,并在道德的要求上尽纳税的义务,行使选举的权利,以及保卫国家 (2240)。

但政权若发出违反道德,违反人的基本权利,或违反福音教导的指令时,公民依照良心有责任不顺从(2242)。

公民为抗拒政权的欺压,不能合法的 诉诸武力,除非同时具备以下五个条件:

- 1) <u>基本权利的侵犯是确实的</u>,<u>严重的</u>, 长期的
- 2) 己经用尽了其他所有的方法
- 3) 不致引起更恶劣的纷乱
- 4) 有成功希望的充分理由
- 5) 看不到更好的解决之道 (2242、2243)

教会与政治团体

在人的基本 权利及人灵得救的 要求上,<u>教会基于</u> 使命,有权在政治



诫命 成 04-03 中华耶稣©2012 <u>的事件上</u>,<u>发表</u>教会的<u>道德判断</u>。不过教会依照不同的时代及环境,只该运用一切符合福音精神,以及公共福利的方法,来发表教会的道德判断(2246)。

认同耶稣 (15分钟)

从教会在第四诫的教导上所涵盖的子女与父母,家人与亲属,学生与师长,雇员与雇主,人与社会,以及人民与政府和国家的种种关系,我们不难看清家庭对社会生活和社会福利的重要性(2210)。家庭是社会生活的原始细胞,是一个团体;在那里,人自幼年就学习照顾年幼的,年长的,患病的,伤残的和贫穷的人;在那里,人自童年就学习伦理价值和如何妥善运用自由(2207,2208)。因此,社会及政治团体有尊重并协助家庭的义务(2209,2210)。

基督徒的家庭更被称为家庭教会,是一个信,望,爱的团体,是我们的主基督与天父在圣神内共融的记号和形象(2204,2205)。

请大家再聚回原先的小组;单数组请讨论: 社会及政治团体应如何尊重及协助家庭; 双数组请讨论: 基督徒的家庭应如何组成"家庭教会"(教理讲授人分发小组讨论题)。请学员将讨论结果制成海报,10分钟后派代表展示海报并报告小组讨论结果。最后,教理讲授人可就小组的报告作归纳、补充与总结(请参考《天主教教理》2204~2213条文)。

活出信德

(10分钟)

今天,我们就第四诫作了充分的探讨。<u>在第四诫的遵守上</u>,<u>你愿意继续努力</u>或须更加强的是什么?请与一位邻座学员分享自己的决定。

光荣天主

(3分钟)



天主所订定的 第四诫的次行在的 第一次的一个, 第一次的一, 第一次一, 第一次的一,

员,与社会,与国民,与政府和国家的共融关系上,彼此尊重,并负起应尽的义务与责任。<u>第四诫是其他爱人如己六条诫命</u>(第五至第十诫)的基础。

让我们与主耶稣一起,在圣神内,向 我们的天父献上"天主经"祈祷文,恳求 上主帮助我们能爱人如己。

茶点与道别

注:如果聚会时间必须限定在60分钟内,可省略融入生活中的讨论活动。



诫命 成 04-04 中华耶稣©2012